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協助教師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專題計畫及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要點

111年3月9日本校110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
111年9月21日本校111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
112年10月18日本校112學年度第2次行政會議決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校新進教師積極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並提升本校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之核定通過率，以累積教師個人學術研究產能，並提升本校整體學術研究水準，特訂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協助教師申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專題計畫及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申請資格為本校新進專任教師、專案計畫教師及研究人員及並符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和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業要點所計畫主持人規定。
- 三、實施方式
 - (一)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收件截止日二個半月前，研究發展處將每個申請案各送二位校外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審查，進行預審作業。
 - (二) 彙整預審委員意見並以書面通知本校申請教師進行修改。
 - (三) 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收件截止日半個月前，研究發展處將每個申請案送二位校內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審查，委員於截止日5天前審查完畢並以書面通知本校申請教師進行修改。
- 四、經費來源：預審委員之審查費用由本校改善研發環境項下支應。
- 五、申請期限：
 - (一) 申請人請依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申請書撰寫研究計畫，於當年度9月15日至10月15日逕向研究發展處學術研究組提出申請，每人以申請一次、送一個案件為限。
 - (二) 申請人請依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要點定撰寫研究計畫，於教育部來文收件前15天向研究發展處企劃組提出申請，每人以申請一次、送一個案件為限。
- 六、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